

# 国寿安保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寿安保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寿安保保本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93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4月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寿安保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寿安保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9年3月15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

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68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

元） 7,838,851.59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

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351,655.48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人民币元

/10份基金份额） 0.48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9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本基金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48元人民币。

##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9年3月26日

除息日 2019年3月26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9年3月27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仅采取现金分红一种收益分配方式，不进行红利再投资。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目前处于保本周期内，仅采用现金分红一种方式，不进行红利再投资。

（3）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gsffunds.com.cn>）或拨打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9-258-258（免长途费）咨询相关事宜。

（4）本基金销售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请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风险提示：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

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3日